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衛生局 函

300

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

地址：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

承辦人：張佳萍

電話：03-5355191#182

傳真：03-5355317

電子信箱：h71416@hcchb.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1100163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信隆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藥品「益納軟膏（衛署藥製字第001600號）」（批號7040301、7050301、7120301）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1年6月24日FDA藥字第1110607180號函辦理。
- 二、該公司表示旨揭藥品部分批號於進行安定性試驗時發現主成分含量測定結果未符合原核准規格，故啟動回收。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基於民眾用藥安全，請公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

正本：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新竹市藥劑生公會、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診所協會

副本：

局長吳欣席